华环评[2019]09号

**关于华容县环新建筑垃圾消纳有限公司年处理50万吨建筑垃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华容县环新建筑垃圾消纳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请对〈华容县环新建筑垃圾消纳有限公司年处理50万吨建筑垃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报告》及有关材料已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华容县环新建筑垃圾消纳有限公司在岳阳市华容县章华镇石伏村七组公墓西北侧新建年处理50万吨建筑垃圾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占地面积2990平方米（约4.5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区、原料堆场、产品堆场、压滤机房、废水处理区、办公楼和食堂。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项目厂区内不设选矿，仅为制砂、洗砂、筛分加工。根据《关于加强“未批先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18号）以及《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号）文件，华容县环新建筑垃圾消纳有限公司现申请补办环评手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常德市双赢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专家意见，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地点、规模、工艺以及环境保护措施实施建设。

二、工程建设和营运必须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初期雨水由雨水导流沟引入项目西南侧的一级沉淀池内，经物理沉降后可作为生产用水或厂区内洒水降尘使用。厂区后期雨水通过周边自然沟渠外排至南侧水塘。生产废水通过三氢净化体进行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项目员工生活污水通过三格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山地浇灌，不外排周边水体。

2、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在生产过程中，进行湿法作业，洒水降尘，且生产区进行全封闭式生产，项目生产区内原料投料、输送及筛分过程中的粉尘周界外浓度最高点确保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堆场须采取洒水降尘、封闭式堆放等措施，厂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并及时进行洒水抑尘。加强物料的运输及装卸管理，车辆运输过程中加盖帆布、控制装载量，卸料尽量减少落差；汽车在厂区文明、慢速行使；对厂内道路及出厂道路进行全部硬化。由专人对道路定时洒水、清扫路面，并在公路两侧植树绿化；严禁超载，消除粉尘污染。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控制作业时间，严禁夜间生产。各类生产设备应加强维护，须配置消声、减振、隔振等设施并设置在远离周边敏感目标一侧。厂界噪声昼间预测值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4、加强项目固体废物管理。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措施。沉淀池产生的底泥渣，通过压滤机脱水后定期进行收集（每月收集一次），再定期运送至砖厂作为原料，实现综合利用。压滤脱水后不能及时运走的泥渣袋封装后暂存于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间内，该固废暂存间应进行水泥硬化，并采取防渗防漏措。废机油设置危险固废暂存场所，然后交由有收集处理废机油资质的单位收集后无害化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统一交由环卫部门送至垃圾填埋。

5、加强环境管理，设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严禁“三废”不经处理直接排放。同时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发生各种污染事故，制定好各种污染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增强事故防范意识。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四、建设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由华容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7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华容县环境监察大队备案。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抄送：常德市双赢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